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9年3月3日以专人送出、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19年3月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参会监事4人，实际参会监事4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倪根元先生主持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《关于收购项目公司股权并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议案》

盛虹炼化（连云港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盛虹炼化”）是“盛虹1600万吨/年炼化一体化项目”（以下简称“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”）的实施主体，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被列为江苏省重大项目，已于2018年12月14日开工建设，目前处于建设初期，预计将于2021年建成投产。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收购盛虹炼化100%股权，并充分利用资本平台，加快推进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建设，以早日形成完整的“原油炼化-PX/乙二醇-PTA-聚酯-化纤”新型高端纺织产业链的长远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，提高上市公司综合竞争能力以及盈利能力。

(1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收购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(2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以上议案互为前提，将合并成《关于收购项目公司股权并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子公司收购项目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19-030）、《关于投资建设盛虹炼化一体化项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1）同时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次拟收购盛虹炼化将新增日常关联交易。由于盛虹炼化尚处于项目建设初期，项目配套尚不完善，需要向江苏虹港石化有限公司租赁生活区、研发中心，采购生活用水、电力及污水处理，2019 年度预计金额为 2,650 万元。

《关于增加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2）同时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上披露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
监 事 会
2019年3月9日